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 中嘉

公告编号：2022—45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就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信息”）原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刘英魁、嘉华信息总经理陈枫涉嫌挪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向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报案。2022年6月8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公司被挪用资金一案，公安机关认为符合立案条件，现已立案。

上述事件尚处于立案侦查阶段，公司将全力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并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公司已经在2021年度对嘉华信息计提了扣除预计可收回金额外的全部损失，该案件结果不会对公司产生新的损失。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